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2年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现将2022年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2年度公司共计召开了11次董事会会议，4次股东大会。我们按照规定和要求，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议案，并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充分行使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

二、发表事前认可意见、独立意见情况

2022年度，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独立意见的情况如下：

(1) 2022年4月28日，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上，就续聘会计师事务所、预计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授权公司提供关联担保额度的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独立意见；就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2021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机构、2021年度董事长、监事会召集人薪酬考核情况报告、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情况报告、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额度、全资孙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等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事前认可意见、独立意见内容具体参见2022年4月3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 2022年8月10日，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上，就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独立意见内容具体参见2022年8

月11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3) 2022年8月25日, 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上, 就公司2022年上半年对外担保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意见内容具体参见2022年8月27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4) 2022年11月8日, 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上, 就公司全资孙公司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上述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内容具体参见2022年11月9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5) 2022年12月5日, 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上, 就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上述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内容具体参见2022年12月6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三. 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2年度, 我们利用参加现场会议的机会, 以及日常不定时到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考察, 重点对公司的担保、关联交易、大股东资金往来、信息披露的充分性、及时性, 以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了检查, 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进行现场交流、问询, 对公司管理层提出包括公司发展战略在内的若干建议。

报告期内, 由于诸多因素影响, 线下会面不便举行, 我们主要通过电话、微信、邮件与公司日常保持联系, 听取公司管理层对于经营状况、规范运作方面以及财务情况、风险控制方面的汇报, 问询公司内控制度建设和落实情况并重点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防范经营风险与信披提示。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22年年度报告前, 针对保留意见、否定意见, 独董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沟通。根据会计师事务所2022年度内控审计揭示, 公司在内部控制存在缺陷: 公司存在开展商品贸易, 将已付款采购的商品, 以一定的信用账期销售给客户并形成大额的应收款项, 公司无法充分证实上述交易的商业合理性; 公司开具部分服务费等内容的发票, 存在无法充分证实这部分交易的合理性的情形; 公司投后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未能合理设计并有效执行。针对上述缺陷独董将持续关注公司的整改情况, 督促公司严格落实内控规范相关规定, 努力提高规范运作水平, 尽早消除内部控制缺陷。

四. 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我们作为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积极参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开展的日常工作，并提议适时召开战略委员会会议。我们按照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年报工作制度》等制度的规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审计前，就年报审计工作安排与财务负责人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在年报的审计过程中，注重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持续沟通，对年审会计师提交的审计计划提出了建议，召开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沟通会，沟通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在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切实履行了职责。

五. 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作的工作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于需经董事会审议的议案，事先认真审核有关材料，深入了解有关议案情况，独立、审慎、客观地行使表决权。妥善保管公司提供的会议资料，在未向公众披露之前严守公司的机密信息，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通过现场、电话、邮件等方式，积极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着密切联系，对董事、高管履职情况进行有效地监督和检查，充分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核查，确保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进行信息披露，尤其是对外担保、财务资助等重要事项，督促公司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要求公司加强自愿性信息披露，切实维护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 其他

2022年度，公司运营情况正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2022年度我们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没有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没有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我们将一如既往地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

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协作，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希望公司在新的一年里，更好地维护自律、规范、诚信的良好形象，稳健经营，以更加优异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谢雅芳 金鹰

2023年4月28日